

「你們要進窄門。因為引到滅亡，那門是寬的，路是大的，進去的人也多。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著的人也少。」
(太 7:13-14)

細心閱讀，你會發現耶穌這番說話，沒有提及「窄路」，只有「窄門」和「小路」。或許我們常不自覺地將個人的意思讀入聖經，既然耶穌吩咐我們要進「窄門」，那我們要行的人生路就必然是「窄路」吧！不，聖經沒要求我們走「窄路」，但耶穌卻實在鼓勵「你們要努力進窄門」(路 13:23-24)。這是基督徒都已做了的選擇，因為我們知道，唯有透過耶穌基督這道「門」，我們才能得救(約 10:9)。今日我們都有機會決定順從或反對基督，面對這選擇權，耶穌在登山寶訓中鼓勵我們要努力作出正確的決定：「進窄門」！

若要以正視聽，今年教會和綠洲行動的主題或許要改一改，但「同進窄門」或「小路同行」始終不及「同走天國窄路」鏗鏘悅耳，加上華人教會對「窄路」有普遍的認受性，所以我們還是維持原判吧！只是當我們表達這主題時，要不斷提醒自己，首先放在我們面前的，不是一條艱險狹窄的人生「窄路」，而是一道有關生死禍福的「窄門」。這差之毫釐的相異，會帶來非常不同的與人同行方式。與人「同行窄路」是愛心的表現，別人有難，互相擔當，一般沒有基督信仰的朋友也會深表認同，甚至有時做得比基督徒好。可是與人「同進窄門」就牽涉罪與悔改，意表一班人時常彼此提醒，承認自己的罪、自義、驕傲，同意自己在救恩一事上無能為力，日日悔改跟從主基督。

這就是我們今年綠洲行動的焦點，也恰巧由第一周福音主日 Youngman 牧師的口中言說了出來：「直到我 22 歲那年……我話比天父聽：『對唔住，I' m sorry，我錯咗啦！』其實人要重獲光明，係好簡單的一件事。到今時今日亦都一樣，『I' m sorry，我錯啦，對唔住。』幾簡單呀！就係咁樣，神的愛，神的光，就照透咗我的心靈。」當今日不少基督徒擔心，被人貼上「離地」的標籤，因而作出與人「窄路同行」的反應時；教會更要強調認罪悔改的福音，從個人悔改的屬靈操練中，去記念未信親友的悔改。或許，相對於「窄路」，「窄門」更應是今日教會活在眾人中的形象。而當我們「同進窄門」時，會頓然發現，這條擺在我們面前的「小路」，會因我們一起在基督裡，成為了一條又容易又輕省的路(太 11:30)。